

证券代码：832727

证券简称：景心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广州市景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否决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广州市景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共有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120,02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070%。

### 二、议案未通过情况

（一）否决《关于对公司拟更换董事成员不信任并另行提名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股东魏伟芳认为本次换届拟更换董事候选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，对其存在不信任，故要求另行提名拟更换董事会成员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960,6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.6208%；反对股数 12,938,9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379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%。

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张晓伟、珠海景泰信息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周兆全、林峰国主动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否决《请求股东会撤销<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>之议案》

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股东魏伟芳认为本次换届拟更换董事候选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，对其存在不信任，故要求股东大会撤销董事会决议作出的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,960,62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.6208%；反对股数12,938,903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.3792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张晓伟、珠海景泰信息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周兆全、林峰国主动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议案未通过原因

股东表决未通过以上议案。

## 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股东大会议案未通过的情形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

不利影响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广州市景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11 月 6 日